

引言：

约书亚记主要分为两个部分。第一部分为前面十二章，描述的是攻克迦南地的过程；第二部分为后面十三章至二十四章，讲的是迦南地的分割。前面我们看到约书亚倚靠耶和華上帝率领以色列人进入迦南地。在七年的南征北战中，他们打了很多大的战役，击败了三十一王（书 12:24），使迦南人的士气不攻自破。这一切的胜利不是凭着以色列人的刀剑或是臂膀，而是靠着耶和華上帝的带领。七年征战，以色列人拿下了“赫人，亚摩利人，迦南人，比利洗人，希未人，耶布斯人的山地，高原亚拉巴，山坡，旷野和南地。”（书 12:8）这时，约书亚和迦勒已开始老迈，但“还有许多未得之地，就是非利士人的全境和基述人的全地”（书 13:1-2）。怎么办呢？神就指示约书亚将迦南地分割给十二个支派，得这些“未得之地”的任务要通过分地分配给各个支派，然后由每个支派各自负责征服自己境内的“未得之地”。分地分两个阶段执行。

I. 第一阶段：分配约旦河东之地

“...你只管照我所吩咐的，将这地拈阄分给以色列人为业。现在你要把这地分给九个支派和玛拿西半个支派为业。”（书13：6-7）这时分地是按着耶和華上帝应许亚伯拉罕、以撒、雅各而行的。迦南全地除了约书亚已经击败的三十一王之外，还有许多未得之地，但耶和華上帝吩咐约书亚别再等了，照他的吩咐拈阄分地给各支派。现在的分地也是凭信心而做，是按着耶和華的应许而行的。

A. 两个半支派对约旦河东之地的选择

约书亚先把约旦河东的地分给两个半支派——玛拿西那半支派和流便、迦得两个支派。在民数记三十二章我们看到这两个半支派因看到河东之地很广阔和富裕，就抢着要摩西将地分给他们，不理睬耶和華上帝所应许的迦南地是不包括河东之地的旨意。

B. 不合神心意的选择

两个半支派宁愿要约旦河东的土地，放弃迦南地的产业，是否明智呢？他们这样的选择对吗？是经过深思熟虑后才作的决定吗？河东的地形适合防守吗？为什么耶和華上帝事先不把河东也划定为以色列民的产业？圣经在这方面没有给我们详情，我们实在不知道。在列王纪下10:33 节有记载，约主前810年，以色列王耶户年间，耶和華开始割裂以色列国的时候，首当其冲的就是‘约旦河东、基列全地，从靠近亚嫩谷边亚罗珥起，就是基列和巴珊的迦得人、流便人、玛拿西人之地’被亚兰王哈薛所占领，我们可以推论约旦河东绝对不是容易防守的地方，两支派的决定不是智慧的决定。河东固然是“可牧放牲畜之地”（民32：1），但却不是上帝所应许之地。上帝应许之地是约旦河西的迦南“流奶与蜜之地”（民13:27），他们不等进入迦南地，就要摩西把河东地区分给他们为业，这是认为上帝的应许不值得相信，所以没有耐心去

等。他们放弃了最佳的，选择眼前次等的。我们是否也有像两个半支派那样，不愿等待耶和華上帝，放弃最佳的福气，选择次等的祝福呢？他们明知得到河东之地不是耶和華上帝的旨意，他们仍然执意而行，上帝也就任凭他们，他们自己却要负起一切的后果。

II. 第二阶段：分配约旦河西之地

约旦河西的地“是照耶和華籍摩西所吩咐的，把产业拈阄分给九个半支派”的（书14:2）拈阄分地是怎样分的呢？按照犹太人的传统习惯，一个支派的名字从一个缸里抽出来的同时，也从另一个缸里抽出他所得的地业的边界。当然地的大小还要看支派人数的多寡。这都是根据摩西的吩咐（民26：52 - 56）。这样的拈阄公平吗？箴言16:33节说：“籤放在怀里，定事由耶和華。”对当时的人来说，这是最公平的，所以不会因为地业的位置，富庶或贫瘠而给支派之间制造紧张的关系。

约书亚拈阄分地给九个半支派分两次完成：一次是在吉甲（书14：6），是分地给犹大、以法莲和玛拿西半支派；一次是在示罗（书18：1），是分地给剩下的支派。这里特别要提一下的是利未支派和犹大支派所得的产业。

A. 利未支派的产业

“以色列人在迦南地所得的产业，就是祭司以利亚撒和嫩的儿子约书亚，并以色列各支派的族长所分给他们的，都记在下面，是照耶和華籍摩西所吩咐的，把产业拈阄分给九个半支派。原来，摩西在约旦河东已经把产业分给那两个半支派，只是在他们中间没有把产业分给利未人。因为约瑟的子孙是两个支派，就是玛拿西和以法莲，所以没有把地分给利未人，但给他们城邑居住，并城邑的郊野，可以牧养他们的牲畜，安置他们的财物。耶和華怎样吩咐摩西，以色列人就照样行，把地分了。”（书14:1-5）这里我们看到利未人没有分得产业，理由是：雅各有十二个儿子，就是流便、西缅、利未、犹大、但、拿弗他利、迦得、亚设、以萨迦、西布伦、约瑟、便雅悯。由于雅各祝福约瑟的两个儿子，以法莲和玛拿西，把他们当作是自己的儿子，换句话说，在约瑟的名义下可以拥有两份的家产。又因为利未支派是归上帝的（出三十二：26 - 29），被上帝拣选做祭司和办理帳幕的事（利三：5 - 13），他们就不获得产业，耶和華上帝就是他们的产业，虽然如此，却也获得分配四十八座城和属城的郊野，用以牧放牛羊牲畜（书十四：4，二十一：1 - 41），这是摩西指定的（民三十五：1 - 8）。所以，少了利未和约瑟，由以法莲和玛拿西填补，从分地的角度，还是十二个支派。

B. 犹大支派的产业

约书亚记用了 15 章整个篇幅来描述犹大支派如何分得南边的地。支派首领犹大在雅各十二个儿子中排行老四，他的三个哥哥分别是流便，西缅和利未。流便因为玷污了父亲的床，失去了长子的名分（创 49:4）。西缅和利未因带领以色列人杀戮了示剑

人，雅各不让这两个儿子承受任何的迦南地（创 34:25-30；49:7）。结果，一部分给长子的福份给了约瑟的两个儿子以法莲和玛拿西（创 48），他们分别成了以色列的支派首领，他们的支派各分得一块地；另一部份给长子的福份给了犹大，一以色列的君王都从他而出，包括大卫和所罗门以及万王之王耶稣。西缅没有分到自己的领土，只在犹大支派的境内分割了一块给西缅支派。

C. 以法莲與一半的瑪拿西支派 - 書 16:1~17:18

分地的時候，發生一件特別的事件，瑪拿西的後代西羅非哈死的時後沒有兒子，通常產業是傳給兒子的，因此他的女兒將這個特殊情形告訴了摩西說“為甚麼因我們的父親沒有兒子就把他的名從他族中除掉呢？求你們在我們父親的弟兄中分給我們產業”（參閱民 24:1~11;36:1~12）。神告訴摩西，西羅非哈的女兒是對的。因此約書亞把地分給了西羅非哈的女兒們。這件事讓我們相信，摩西是根據一個記錄下來的原則。摩西五經在當時已經大致上完成了。是神的話，是我們必須遵守的。

III. 一个了不起的老人--- 迦勒

当约书亚在吉甲分地给犹大支派的时候，迦勒突然出现在他眼前，求约书亚将耶和華当日应许他的那山地给他。迦勒(Caleb)是谁呢？我们对他所知不多。圣经中第一次提到迦勒是在民数记十三章，摩西从十二个支派中选了十二个探子去侦探迦南地，迦勒是其中的一个。迦勒在十二个探子中代表的是犹大支派，所以他是犹大支派的。但约书亚记的一些章节（约书亚记14:6, 14）说他是基尼洗族耶孚尼的儿子。基尼洗族人可不是犹太人，他们是迦南人（参阅创世记15:18-21）。所以，迦勒是外邦人，起码从他父辈开始。我们并不知道他们如何去了埃及并住到了以色列人的中间，也许在法老的统治下他们也变为奴隶，也许他的祖辈与以色列人一起南下去的埃及。无论如何，迦勒的父亲后来显然很认同犹太人并且很忠于这个关系，迦勒也是这样。

A. 神忠心的仆人

在迦勒的身上有一个很重要的特质，那就是忠心。尽管他是个外邦人，他却义无反顾地紧紧跟随犹太人的神，直到他生命的终结。圣经中提到他的地方不超过十 二次，其中约书亚记里提到过三次（约书亚记14:6-15, 15:13-19, 21:12）。在人的眼里，他或许被遗忘了，但耶和華上帝特别嘉许迦勒，说他是“另有一个心志，专一跟从我，我就把他领进他所去过的那地；他的后裔也必得那地为业。”（民14:24）迦勒和约书亚一直并肩作战，在战争行将结束约书亚分地的时候，迦勒得到了打仗前应许给他的希伯仑那块地。耶和華纪念他，他的选民也纪念他。

B. 坚守对神的信心

希伯仑的原名是基列亚巴，Kiriath - Arba，意思是亚巴的城市，亚巴是亚衲族 (Anakim) 中最高大的巨人，是以色列人最畏惧的敌人。迦勒明知这是最吃力的任务，但他不是要夸耀自己的能力，乃是相信上帝会与他同在，打赢这场战事，就象四十五年前，他对耶和华上帝充满信心一般。有的人在年青的时候对上帝充满信心，充满干劲，但到了晚年，就想放手退休。迦勒给我们留下一个好的榜样。

在约书亚和迦勒身上，我们看到上帝用人的不同之处。他们同是探子，有着专一跟从上帝的心志，两个人都被允许进入迦南，但约书亚被拣选成为摩西的接班人，上帝用他行神迹奇事，在以色列人眼中，他有很高的威望，整本约书亚记就是记载他的事迹。至于迦勒，圣经记载他的地方并不多，若不是他亲自到约书亚面前，提醒过去上帝给他的应许，说不定约书亚会忘记了他。难道在上帝的眼中，他无足轻重吗？不是的，这是上帝用人不同的地方。我们不要过问，为什么上帝要重用约书亚，却似乎不看重迦勒？同样的道理，在教会里，有的人身负重任，有的人似乎默默无闻。但在上帝的眼中，大家都是教会的肢体，担负着不同的职责。

IV. 应用

从约书亚和迦勒窥探神在创世记里应许给亚伯拉罕的后裔的迦南美地到约书亚在神的带领下领着以色列人最后进入应许之地，前后共经过了四十年。在这四十年间，约书亚和迦勒坚守对神的信心，专心仰望神，依靠神的带领。你愿意象约书亚和迦勒那样，不管遇到什么情况，都定睛在耶稣身上吗？

1. 分享你从课堂上与讲义中所领受的。

請讀書 20, 21

神迅速的執行了对這些國家的懲罰，有時會使人誤解，認為神是不通人情的”謀殺”者。實際上，神執行对迦南人及亞摩利人的懲罰是顯出祂的耐心。(創 15:16). 為了避免以色列人受到外邦人拜偶像習俗的影響。這段經文讓我們了解神多麼看重人的生命。

2. 约书亚帶領以色列人战胜了敌人进入迦南地后，他帮着以色列的十二个支派分得产业（书 13:1-19:51）。这时，神给了年迈的约书亚什么指示（书 20:1, 2; 民数记 35:6）？

3. 六个逃城设置在以色列全地，使得在逃的在任何一个地方都可在一天之内到达最近的逃城内。请说出这六个逃城的名字（书 20:7, 8）。

4. 六个逃城是神给利未人分散在以色列全地的 48 个城邑中的 6 个城邑（民数记 35:1-7）。为何这些避难所要设在利未人的城邑里呢（歷代志下 31:4；尼希米记 8:7）？

5. 把利未人的城邑分布在全国各地，使得以色列民都可以从住處到附近的利未人那里去學習了解上帝的律法。如此的安排提供当今教会一些宝贵的提示，告訴我們如何有效地把真理告诉別人。

- A. 举出至少两个功課（民数记 35:1, 2; 书 21:41）。

B. 有些信徒与世界为伍，甚至放弃一些属灵的原则；也有一些信徒要脱离世界好像是生活在“修道院”里，这样做，放弃了为基督做见证的机会。你的生活是属于哪一种状况呢？（参閱羅 12:2；太 5:13~16；約 17:15~19）

6. 请列出三个设立逃城的理由（民 35:29-34；申 19:10，书 20:3,4）。

7. 以色列人进入应许之地安居下来后，神给他们的第一个命令是设立逃城。从建立逃城的时机上，你看到一个生活在一起的团体(社会/教會)須要建立規矩的重要性是什么？

8. 從设立逃城的這件事上，你對神有什麼認識？

9. 如果存心杀人的罪不成立，他就可以在逃城居住直到大祭司死后再回本家（民 35:25-26）。有些圣经学者认为逃城好比是耶稣基督，耶稣是信徒的“避难所”（来 6:18）。大祭司的死使无心误杀人的获得完全的自由，耶稣基督-这位永恒的大祭司的死使所有信他者的罪得赦免。你觉得用逃城来预示或是象征耶稣基督的救赎合理吗？為什麼？

10. 大祭司死后在逃的就可以回本家了（书 20:6；民 35:28）。

A. 如果审判团发现是存心杀人的，情况会怎样呢（申 19:11-13）？

B. 不能凭一人的证词来定人的死罪（民 35:30；申 19:15）。因為存心杀人，犯了死罪的人，不能用赎价来代替他的命-犯罪的人必死（民 35:31）。 如果一个人做假证说人存心杀人，这个做假证的会得到什么惩罚（申 19:15-21）？

11. 當以色列人遵守神的指示時，神如何祝福他們？

12. 从约书亚记第 20~21 章中，利用经文来说明神的属性。